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2024 年 4 月

关于本报告

报告说明

本报告依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的《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试行）》、《金融机构碳核算技术指南（试行）》及《中国人民银行贵州省分行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编制，回顾了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绿色金融推广及产生的环境影响情况，其中，经营活动及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部分由中节能衡准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完成。

报告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披露对象

本报告以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披露对象，涵盖总行及分支机构。为便于表述，在报告中使用“大方农商银行”或“本行”代指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披露依据

本报告根据《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试行）》（JR/T 0227—2021）、《金融机构碳核算技术指南（试行）》及《中国人民银行贵州省分行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贵银发〔2024〕13 号）等进行编制。

报告数据说明

报告中的财务数据以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期间内的数据为主，部分内容包括以前年度数据，主要来自于本行内部文件和相关统计资料。数据因统计口径因素可能会存在与《2023 年度报告》数据不一致的现象，请以年报数据为准。如无特别说明，

报告中涉及货币金额均以人民币列示。

报告发布形式

报告采用网络电子版形式，发布于本行官方网站。

报告编制单位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1.基本信息.....	8
2.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及年度概况.....	10
2.1 绿色金融发展战略.....	10
2.2 年度概况.....	10
3.环境及绿色金融相关治理结构.....	11
3.1 董事会层面.....	12
3.2 高级管理层层面.....	12
3.3 业务部门层面.....	12
3.4 绿色普惠支行.....	13
4.环境及绿色金融相关政策制度.....	13
4.1 外部环境及绿色金融政策.....	13
4.2 遵守采纳的环境相关国际公约、框架或倡议.....	17
4.3 本机构与绿色金融相关的现行政策.....	17
5.环境风险管理及机遇.....	21
5.1 环境风险管理.....	21
5.1.1 调查准入环节.....	21
5.1.2 审查审批环节.....	22
5.1.3 合同签署环节.....	23
5.1.4 贷后管理环节.....	23
5.2 环境风险管理机遇.....	23
6.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25
7.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26
8.绿色金融创新做法及成果奖项.....	26
8.1 打造凤山绿色普惠支行.....	26
8.2 创建全省首个绿色普惠信用村.....	28
8.3“检察公益诉讼+绿色普惠金融”工作机制.....	29
9.支持普惠主体及中小企业绿色发展情况.....	30
9.1 支持有机食品持证企业.....	30
9.2 支持绿色食品持证企业.....	31
10.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32

1.基本信息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大方农商银行。经营地址：贵州省毕节市大方县顺德街道办事处九驿大道澜湾国际二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5217095544306；法定代表人：王永恒；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借记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 2023 年末，大方农商银行资产总额 166.47 亿元，负债总额 150.76 亿元，各项存款余额 135.70 亿元，不良率 1.86%，各项贷款余额 92.11 亿元，资本充足率 16.16%，拨备覆盖率 266.21%，流动性比例 59.14%；设有党委、纪委、共青团、工会、股东代表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组织机构。内设党群工作部、综合保障部、稽核审计部等 8 个部门，下设营业部、奢香支行等营业机构 44 个，有在职员工 419 人（含抽调借用等）；是大方县业务规模最大、网点覆盖最广、从业人员最多、服务触达最深的县域农村金融机构。

2.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及年度概况

2.1 绿色金融发展战略

本行绿色金融的发展定位是发展绿色普惠金融。2023年，本行持续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抢抓“生态文明先行区”及“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机遇，按照农村金融主力军、地方金融排头兵、普惠金融引领者的标准，聚焦“深耕本土，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坚守“发展普惠金融，服务千家万户”的初心使命，不断深化绿色金融改革创新，促进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融合发展，将“绿色普惠转型发展”纳入公司章程及“十四五”战略规划，明确“打造县域绿色普惠银行标杆”目标，致力于将绿色普惠金融服务触角延伸至农户、个体工商户及小微企业等广大普惠群体的生产生活全过程及各方面，竭力践行金融的政治性和人民性，让绿色更加普惠，让普惠更加绿色，为大方县域经济发展贡献农信力量。

2.2 年度概况

按照“绿色普惠转型发展”战略，本行探索通过产品创新、服务创新、渠道创新等多种途径，不断推动运营管理及业务发展绿色化转型，提升绿色发展能力，努力实现“绿色普惠银行标杆”目标。一是实现绿色信贷、绿色普惠信贷扩

面增量。严格按照《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投放绿色信贷，并按照《绿色融资专项统计制度》及《绿色贷款专项统计制度》要求报送审核。落地运用由省联社牵头制定《绿色普惠信贷标准》，开发覆盖农业农村、绿色消费、污染治理等多个领域的绿色普惠信贷产品共计10个。截至2023年末，绿色信贷余额43178.03万元，占比4.6%，较年初上升29273.59万元，增速210%；绿色普惠信贷余额达32亿元，占比达35%。二是强化实现生态账户获客稳客及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功能，累计完成生态账户建档20092户，“生态账户”专项贷余额4.6亿元。三是优先在凤山乡羊岩村和银川村试点开展绿色普惠信用村创建工作，共建立农户绿色普惠信用户991户，绿色普惠信用组13个。四是打造凤山绿色普惠支行，实现凤山支行各项业务指标的稳步突破。五是与大方县人民检察院开展合作，探索建立“检察公益诉讼+绿色普惠金融”协作配合工作机制。六是制定绿色普惠转型发展手册，探索实现内部运营及业务拓展精细化管理。七是成功加入并履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负责任银行原则》，成为贵州省首家签署《原则》的县域农村金融机构。

3.环境及绿色金融相关治理结构

本行构建了由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业务部门及支行协同配合的绿色普惠金融垂直管理体系，将可持续发展理念全

面贯穿行内发展规划、战略安排、政策制定、项目执行、报告审批、业务发展等各个层面。

3.1 董事会层面

董事会下设绿色普惠金融委员会，由董事长兼任主任委员，负责拟定绿色普惠金融工作战略、政策和目标，从总体规划上指导和督促绿色普惠金融工作。本年度共讨论通过《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绿色普惠金融工作报告》、《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绿色普惠金融委员会议事规则》《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普惠信贷管理办法》等制度和报告。

3.2 高级管理层层面

明确业务分管领导归口管理绿色普惠金融工作，牵头执行经董事会绿色普惠金融委员会批准的绿色普惠信贷战略，制定绿色普惠信贷投放计划及目标；建立绿色普惠信贷管理机制和流程。

3.3 业务部门层面

绿色普惠金融部是推动本行业务绿色普惠转型的牵头部门，主要负责绿色普惠金融产品及服务创新的研发、推动和协调；负责绿色普惠信贷业务的市场营销策略策划及日常

管理；负责超权限绿色普惠信贷业务的审查、审批；负责组织开展与绿色普惠信贷相关的行内外交流、培训。

3.4 绿色普惠支行

绿色普惠支行是本行结合地域人口、业务发展、产业分布等实际，按照“可持续、可负担、有效益、有特色”原则，建设的绿色普惠金融业务推广特色分支机构，可开展差异化的绿色普惠金融服务和试点工作，引导形成“爱环境、护环境、保环境”的社会氛围和道德风尚。

表 3.1 凤山绿色普惠支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户

支行名称	绿色信贷余额	绿色信贷占比	绿色普惠信贷余额	绿色普惠信贷占比	生态账户建档数	生态账户应用数	绿色普惠金融持证人员
凤山绿色普惠支行	1199.91	4.99	11113.33	46.2	1610	1483	7

4.环境及绿色金融相关政策制度

4.1 外部环境及绿色金融政策

2016年中国人民银行等七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以来，我国已成为全球领先的绿色金融发展大国，形成了“三大功能”“五大支柱”的绿色金融发展框架，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股票指数、碳金融等绿

色金融体系呈现出多面开花之势。2023 年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召开，明确了金融工作的“五篇大文章”，可见的未来，“绿色金融”和“普惠金融”将会成为金融行业的主要发展方向，处于经济结构转型及发展方式转变的关键时期，我们深刻认识到绿色发展是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普惠服务是推动乡村振兴，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保障，发展绿色普惠金融是本行立足传统特色优势，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和乡村全面振兴的必由之路和可行之路。因此，本行坚持在党政、监管及上级领导部门的通知要求及指导意见下开展绿色普惠金融创新，其中，报告期内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政策如下表：

表 4.1：报告期内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政策

文件名称	发文文号	发文机关	文件类型	主要指导精神
《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	中发〔2021〕36号	中共中央 国务院	意见	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贵州省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点县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黔绿金办发〔2022〕3号	省绿色金融 创新发展 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	方案	创新金融服务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创新金融机构对口扶持和优先服务机制；创新绿色金融与绿色转型融合发展机制；创新试点县绿色金融发展政策支撑体系；
《贵州省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行动方案》		中共贵州省委 办公厅 贵州省人民政府 办公厅	方案	大力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生态农业，做大做强 12 个农业特色优势产业，提高重要农产品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水平；加快培育壮大生态旅游市场经营开发主体，鼓励盘活

				废弃矿山、工业遗址、古旧村落等存量资源；开展生态信用体系建设，探索构建覆盖企业、社会组织 and 个人的生态积分体系，依据积分情况提供生态产品优惠服务和金融服务；探索设立“古屋贷”，有序推动全省列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的传统村落保护及利用；
《关于进一步深化绿色金融和转型金融工作的通知》	毕银发（2022）32号	中国人民银行毕节市中心支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毕节监管分局	通知	打造绿色金融专营机制；完善绿色金融激励约束机制；优化绿色金融服务机制；做好绿色金融评价及信息披露工作；增加农业农村绿色发展信贷投入；实施旅游产业绿色发展提质行动；
《促进普惠金融与绿色金融融合发展助力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申建的工作方案》	毕银发（2022）72号	中国人民银行毕节市中心支行	方案	支持农业普惠主体绿色发展；加大对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消费体系支持力度；建立绿色普惠市场主体精准识别机制；优化绿色普惠金融资源配置；优化绿色普惠绩效考核机制；提升绿色普惠贷款定价能力；创新特色信贷产品；开展绿色普惠宣传；充分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支持作用；
《关于研究省级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发展试点县建设工作专题会议纪要》	黔农信专议（2022）13号	省联社	会议纪要	打造“全省第一、西部领先、全国前列”的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展示范县；一是强化组织保障，二是加强沟通协作，三是强化顶层设计，四是强化人才保障；
《省联社毕节审计中心关于推进绿色普惠金融改革创新试点县建设的实施意见》	黔农信毕审发（2022）32号	省联社毕节审计中心	意见	开展产品和服务创新，推动生态产品价值转换；创新金融产品和融资模式，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大力支持碳汇改革试点，助力碳金融发展；整合资源，形成支持绿色普惠金融发展合力；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强化战略引领；打造专营机制，提升绿色普惠金融供给水平；强化环境信息披露，提升绿色普惠金融评价考核竞争力；推进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融合发展，打造绿色普惠金融特色；
《关于深入推进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融合发展专题会议纪要》	黔农信专议（2023）3号	省联社	会议纪要	从组织架构、制度安排等方面重点推动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结合地方资源禀赋和自身特色优势，形成具体化发展路径、精准化任务清单和常态化工作机制，从组织、制度、产品、风控、营运等方面进行全面“绿化”改造，全面优化运用

				“生态账户”，探索构建绿色普惠信用体系，打造县域绿色普惠银行标杆；
《中国人民银行毕节市中心支行关于加快推进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融合发展的通知》	（毕银发〔2023〕26号）	中国人民银行毕节市中心支行	通知	制定并试行绿色普惠金融标准；建立健全绿色普惠融合发展内部管理体系；创新构建绿色普惠信用工程；探索建立生态账户；创新绿色普惠专项信贷产品；充分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支持作用；
《省联社毕节审计中心关于印发推进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深度融合助力毕节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	黔农信毕审发〔2023〕16号	省联社毕节审计中心	方案	积极对接人民银行推送的绿色普惠市场主体项目库，力求实现90%以上对接率；探索开展绿色普惠信用户建档评级，力争2023年实现1万户建档评级；支持大方建设省级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点县，将大方农商银行打造成为县域绿色普惠标杆银行，2023年打造1个绿色支行；提高统计质量，推动《绿色普惠信贷分类目录（农业）》在毕节农信落地运用，实现绿色贷款余额及占比持续增长；
《省联社关于支持大方建设省级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点县的意见》	黔农信发〔2023〕8号	省联社	意见	通过强化顶层设计、建立组织体系、健全制度体系、提升业务能力等措施，全面落地运用《绿色普惠信贷分类目录（农业）》，推动绿色普惠金融业务蓬勃发展，实现绿色低碳运营，将大方农商银行打造成为县域绿色普惠银行标杆，围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乡村绿色振兴、县域经济绿色发展等重点领域，持续提升金融服务能力，助力大方省级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点县、省级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县建设，为贵州生态文明先行区建设做出新贡献，为全省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经验；
《省联社关于支持毕节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黔农信发〔2023〕9号	省联社	意见	支持毕节市创建普惠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支持毕节市打造绿色发展样板区；

《省联社关于打造县域绿色普惠银行标杆支持贵州省生态文明先行区建设的意见》	黔农信发〔2023〕11号	省联社	意见	大方、江口、雷山、台江、仁怀为重点行社先试先行，优先找准自身运营绿色转型、业务发展与综合能力提升的突破点，探索加入并履行负责任银行原则，持续推动自身运营及投融资业务的绿色低碳转型，全力打造全省县域绿色普惠银行标杆示范样板，展示绿色普惠银行标杆良好生动鲜活形象；
--------------------------------------	---------------	-----	----	--

4.2 遵守采纳的环境相关国际公约、框架或倡议

2023年10月，本行通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组织（UNEP FI）评估，成功加入《负责任银行原则》（PRB）。PRB由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牵头制定，2019年9月在纽约联合国总部正式发布，四年多来，签署方已从2019年的130家银行增长到目前80个国家的325家成员，约占全球银行资产的50%。《负责任银行原则》包括一致性、影响与目标设定、客户与顾客、利益相关方、公司治理与银行文化、透明与责任六项基本原则，是商业银行推动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国际标准。全面的《负责任银行原则》框架为本行提供了明确的指导，并提供了工具、信息和专业知识，引导本行将可持续发展理念与战略规划、运营管理有效融合，并促使本行在可持续发展议题上保持县域农村金融机构的领先地位。

4.3 本机构与绿色金融相关的现行政策

截至2023年末，本行已制定22项绿色金融相关制度，

其中，报告期内新增 18 项，具体下图表所示：

表 4.2：大方农商银行环境政策制度建立情况表

文件名称	发文文号	发文时间	文件主要内容	备注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管理办法(试行)》	方农商银发(2021)253号	2021年11月10日	明确绿色信贷定义、授信政策、支持范围、部门及职责分工；明确贷前、贷中及贷后的调查管理内容，强化绿色信贷的全流程管理；明确内控管理与信息披露要求；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普惠金融发展战略规划(2022-2025年)》	方农商银发(2022)400号	2022年11月11日	在努力把大方建设成为“全省第一，西部领先，全国前列”的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展示示范县的背景下，推动本行绿色化转型，建立县域绿色银行标杆，塑造全省第一家“两山”银行；到 2025 年，绿色普惠贷款占各项贷款比例不低于 10%，增速不低于各项贷款增速，不良率不超过各项贷款不良率；绿色精细化管理在本行全面推行；呼吁全社会共同参与，打造诚信社会，绿色主体、绿色产业得到健康可持续发展；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普惠转型发展行动方案》	方农商银发(2022)401号	2022年11月11日	构建战略保障；构建组织保障；构建“党建+金融”服务体系；健全机制体制；打造绿色支行；打造全省第一家“碳中和”银行；开展“普惠授信”，助力绿色信用工程建设；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加大绿色信贷投入；融入绿色企业文化，实现绿色运营；构建培训体系，提升员工绿色素养；提升绿色信贷识别与统计能力；构建信息披露机制；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贷通·古屋贷”贷款管理办法(试行)》	方农商银发(2022)297号	2022年8月17日	用于支持传统村落周边生态环境系统整治、古屋拯救改造及经营、乡村旅游开发等盘活古村古屋资产活动；	产品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利率定价方案》	方农商银发(2023)166号	2023年5月18日	绿色普惠贷款利率区别于单一普惠贷款、单一绿色贷款，最低可执行 LPR+345BP；符合条件的执行再贷款利率；生态账户最高兑换 50BP 利率优惠；黔农云积分 1000 积分可兑换 5BP 利率优惠，最高优惠 50BP；	
《贵州大方农村	方农商银发	2023年6	绿色普惠金融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本行章	

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绿色普惠金融委员会议事规则》	(2023) 186号	月 5 日	程规定设立的董事会专门工作机构，在职责范围内协助董事会审定本行的绿色普惠金融政策，对董事会负责；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普惠信用村创建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方农商银发(2023) 229号	2023年7月11日	在信用工程的基础上融入生态元素，将黔农E村、生态账户建档应用及绿色普惠信用用户建档评级、绿色普惠信贷投放融入信用工程评价指标，创建凤山乡羊岩村、银川村为绿色普惠信用村；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打造县域绿色普惠银行标杆工作实施方案》	方农商银发(2023) 303号	2023年10月16日	结合自身优势，推进自身运营及投融资业务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打造“碳中和”银行，加入并履行负责任银行原则，打造绿色普惠支行，建设绿色普惠信用体系。围绕“贵州第一、西部领先、全国前列”的目标，打造贵州农信绿色普惠银行标杆样板及名片；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普惠信贷管理办法(暂行)》	方农商银发(2023) 304号	2023年10月13日	明确定义，明确支持范围，明确管理职责及风控条件，明确贷前、贷中及贷后管理要求，实现全流程管理；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后勤保障管理办法》	方农商银发(2023) 81号	2023年4月6日	对后勤保障、能源消耗等进行科学管理，优化资源结构和配置，减少后勤保障全过程各个环节中的损失和浪费，科学、合理、高效地进行管理；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办公用品管理办法》	方农商银发(2023) 82号	2023年4月6日	加强办公用品管理，倡导绿色环保、勤俭节约的现代化办公模式，对固定资产类办公用品、非消耗性办公用品、消耗性办公用品采购、领用、管理进行规范；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贷通·菌俏贷”贷款管理办法(试行)》	方农商银发(2023) 142号	2023年5月10日	支持食用菌产业原材料购置、种植、加工、销售等活动；	产品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贷通·绿讼贷”贷款	方农商银发(2023) 305号	2023年10月13日	通过“检察公益诉讼+绿色普惠金融”路径，解决客户因生产经营活动导致生态环境污染或破坏问题，支持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整改等活动；	产品

管理办法(试行)》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账户管理办法》	方农商银发(2023)225号	2023年7月3日	根据农户、城镇居民、个体工商户、企业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不同客户主体特征,将生态资产、生态经营、生态生活、生态保护、生态金融等五个维度的生态指标数据转化为生态积分,客户通过持有或消耗生态积分享受差异化金融服务;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山绿色普惠支行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方农商银发(2023)261号	2023年8月21日	围绕内部运营打造流程化、绿色化、集约化运营管理标杆;围绕绿色普惠打造易操作、成本低、受众广的业务发展标杆;围绕能力提升打造常态化、标准化、制度化的可持续发展标杆,节能减排的社会氛围和员工绿色发展理念初步形成,地方绿色普惠产业发展初具规模;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贷通·绿色种植贷”贷款管理办法(试行)》	方农商银发(2023)322号	2023年10月25日	用于支持农业领域中农作物绿色生态种植活动。	产品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贷通·生态养殖贷”贷款管理办法(试行)》	方农商银发(2023)321号	2023年10月25日	用于支持畜禽绿色、生态化养殖和循环型、生态化模式渔业养殖等活动。	产品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贷通·林下经济贷”贷款管理办法(试行)》	方农商银发(2023)320号	2023年10月25日	用于支持林下种植、养殖等活动。	产品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贷通·生态文旅贷”贷款管理办法(试行)》	方农商银发(2023)319号	2023年10月25日	用于支持依托良好生态资源的自然景观景区开发建设,以及相关游览观光、休闲体验、文化体育、健康养生设施的建设、维护及经营活动。	产品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贷通·和美乡村贷”贷款管理办法(试行)》	方农商银发(2023)318号	2023年10月25日	用于支持乡村地区(尤其是特色田园乡村、红色美丽村庄、少数民族特色村寨)的生态保护、环境治理、水利管理、公共设施管理、土地管理等经营活动。	产品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贷通·绿车贷”个人汽车按揭贷款管理办法(试行)》	方农商银发(2023)317号	2023年10月25日	用于支持一手新能源汽车购置消费。	产品
《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致富通·方兴贷”贷款管理办法》	方农商银发(2023)9号	2023年1月1日	将林地、土地承包经营权、人居环境整治、生态旅游及人文环境保护、林下种养殖等5个维度作为绿色贡献度纳入评级授信模型,引导农户生产生活经营绿色转型,实现建档评级扩面增效。	产品

5.环境风险管理及机遇

5.1 环境风险管理

5.1.1 调查准入环节

客户经理根据绿色普惠信贷产品管理制度要求,认真做好申贷主体身份识别、贷款用途、项目建设、经营状况、还款来源等调查,重点核实贷款用途是否满足绿色普惠信贷标准认定条件,避免洗绿、漂绿等风险。法人类客户,需调查

借款人近3年内是否发生过安全生产、环境污染等重大风险事件。其中，对投向国家支持的生态保护、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等绿色领域，其环保依法合规，借款主体获得相关资质证书或证书主体授权且环保符合国家要求，安全措施到位，环保设备运营稳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完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标准，具有正式文件及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件，生产经营模式符合绿色普惠信贷分类标准要求的，积极予以授信；对借款主体及项目在环保依法合规方面存在部分隐患，贷款用于弥补环保不足，生产经营模式符合绿色普惠信贷分类标准要求的，审慎予以授信；对借款人及项目在环保依法合规方面资质缺失、在安全方面发生事故、涉及“两高一剩”类行业或职业病预防有缺失及借款主体为“电信网络诈骗”涉案、涉嫌“洗钱”的，禁止授信。

5.1.2 审查审批环节

各网点设置绿色普惠信贷审查岗，选派具有足够知识和经验的审查人员进行绿色普惠信贷授信审查，提升绿色普惠信贷审查质效。审批人在充分审阅申报资料的基础上，按照本行信贷业务授信审批管理细则，独立行使审批权。

5.1.3 合同签署环节

贷款审批后，各网点及时与借款人签订借款合同，并发放贷款资金，支付款项时关注贷款的实际用途，确保与申请一致，降低环境与社会风险，并给予相应的绿色普惠信贷利率、还款期限等优惠。

5.1.4 贷后管理环节

一是重点关注借款人绿色发展的意识和能力是否提升。如是否在生产中持续减少农药、化肥用量，是否将畜禽粪污、秸秆等进行资源化利用，是否加强农膜、农资包装物等回收利用等。二是绿色普惠信贷是否取得环境效益。如农副产品加工生产是否采用资源节约的工艺，是否降低能耗和污染物排放，工厂周边生态环境是否有改善等。三是借款人的经营状况是否持续改善。对因客观因素导致贷款不能正常收回的，可采取展期、续贷、借新还旧等方式进行处置。

5.2 环境风险管理机遇

一是政策机遇。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要求“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国务院关于支持贵州在新时代西部大开发上闯新

路的意见》及《推动毕节高质量发展规划》均要求要守好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绿色发展。发展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是党中央在全面分析当前经济形式和社会矛盾后，对金融工作的安排和部署，按照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国务院《关于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精神及《贵州省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毕节市创建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实施方案》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抢抓机遇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有助于推动大众就业、万众创新，助推经济发展方式转型升级，促进社会公平和社会和谐。

二是市场机遇。绿色普惠融合发展在“深耕本土、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上大有作为。一方面，农业农村是当前国际国内关注度最高，且覆盖范围最广的群体，“乡村振兴”战略提出“20”字方针，要求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绿色普惠金融，可充分发挥农信社根在农村、命在农业、情系农民的传统优势，优化农村信用环境，巩固“三农”主阵地，实现产业兴旺、生态环境改善及生活水平提高，最终实现农业强、农民富、农村美。另一方面，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既要发展节能环保项目和循环经济，也要发展绿色农业、生态农业、休闲农业、生态旅游业及绿色消费业，小微企业、

农户、个体工商户等普惠群体作为实体经济的基础，是发展上述产业的支柱，愈发严厉的环保要求，促使其不断转变发展方式，提高产能及产品品质，实现自身的可持续发展，促使绿色普惠产业空间得到拓展，培育出更多的市场主体及业务增长点。

三是自身发展机遇。“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是 2023 年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提出的两篇大文章，发展绿色普惠金融，是本行立足自身实际，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的题中应有之意，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倡导绿色消费，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是本行在党和国家大政方针政策的要求下，主动适应社会经济新变化新要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有力举措。

6.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2023 年度内，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为 2266.82 吨，较上年度减少 123.53 吨，具体测算与表达详见附件：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活动和投融资活动碳排放核算报告。

7.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2023 年度内，本行投融资活动碳排放总量为 750.63 吨，较上年度减少 479.3 吨，其中，项目融资业务碳排放量为 625.40 吨，非项目融资业务碳排放量为 125.23 吨，具体测算与表达详见附件：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活动和投融资活动碳排放核算报告。

8.绿色金融创新做法及成果奖项

2023 年，本行在绿色金融推广方面的创新做法主要有打造绿色普惠支行、创建绿色普惠信用村及建立“检察公益诉讼+绿色普惠金融”协作配合工作机制。

8.1 打造凤山绿色普惠支行

创新做法：一是匹配专业团队。优化支行行长、会计运营主管、柜员、客户经理等岗位配置，由绿色普惠金融部、运营管理部对其进行绿色普惠金融业务及服务培训，培训考核合格颁发绿色普惠金融业务从业资格证书；二是利率定价优化。充分凸显绿色普惠金融服务的个性化特征及惠民利民的根本要求、配置多个差别化利率政策，最低可执行 LPR 利率。三是产品及服务创新。结合《绿色普惠信贷标准》，根据不同主体特征，开发“林下经济贷”、“和美乡村贷”、“生

态养殖贷”、“绿车贷”、“绿色种植贷”、“生态文旅贷”等绿色普惠信贷产品，全面推广生态账户。**四是**加大绿色普惠信贷投放。单列绿色普惠信贷计划 7500 万元目标，加大对绿色普惠主体及项目的支持力度，实现绿色普惠信贷规模快速提升。**五是**合作关系建设。积极向政府部门、监管部门及上级领导部门汇报创建事宜，争取政策支持，共同推动绿色普惠金融发展。**六是**风险管理。建立授信尽职免责与绿色普惠贷款不良容忍度政策相结合的业务风险控制机制；针对 100 万元（含）以上贷款，对其开展环境与社会风险评估，充分识别潜在的环境与社会风险，避免其对贷款质量带来的不利影响。

取得成效：业务拓展方面。通过绿色普惠支行的创建，我们成功推出了涉及农业农村、绿色产业、绿色消费等领域绿色普惠信贷产品共计 10 个，拓展了新的市场份额，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实现了经营效益的稳步提升。社会效益方面。完成生态账户建档 1610 户，建档率 67.1%，应用 1483 户，应用率 92.1%，生态账户挂钩贷款 4377.5 万元，网点加权平均利率较创建之前下降 0.52 个百分点，实现业务增长的同时，真正做到普惠大众，让利于民，为众多小微企业、农民和低收入人群等普惠主体提供了有效的绿色普惠金融服务，有力推动了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品牌形象提升方面。提升了普惠群体的生态环境责任意识，增强了员工的认同感

及荣誉感，打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扩大自身在业内外的影响力，形成了宝贵的无形资产。

8.2 创建全省首个绿色普惠信用村

创新做法：在传统农村信用工程建设的基础上，丰富其在助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支持农业绿色发展、引领普惠群体绿色生产生活等方面的功能内涵。探索在传统信用组和信用村评定标准中融入生态账户、绿色普惠信贷、黔农智慧乡村等 9 项“绿色”指标，主要评定标准包括绿色普惠信用户建档面、绿色普惠信用户信用等级评定占比、绿色普惠信用户生态积分应用率、绿色普惠信用组占比、绿色普惠贷款占比及绿色普惠信用户黔农 e 村认证率等；按照户、组、村逐级评价的原则，分别对绿色普惠信用户、绿色普惠信用组及绿色普惠信用村进行评价验收，验收通过享受对应的利率优惠。

取得成效：共建立农户绿色普惠信用户 991 户，绿色普惠信用组 13 个，建成后两个村加权平均利率下降 0.8 个百分点，体现了普惠金融惠民利民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同时绿色普惠信贷实现扩面增量，有效支持了当地实体经济绿色发展，标志着本行探索搭建了主动服务生态文明建设与乡村振兴战略的可负担、可持续的常态化载体，为全面建设绿色普惠信用工程提供了具体实践经验。

8.3“检察公益诉讼+绿色普惠金融”工作机制

主要做法：一是建立会议联席机制，明确专门联络人员，负责日常联络工作，并由检察机关每季度召开一次联席会议，商议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措施。建立线索双向移送机制。大方县人民检察院及时将破坏生态环境，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需要进行生态修复的案件信息，移送本行，由本行按规定提供资金支持，同时，本行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发现有侵犯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案件线索，及时移送检察机关办理。二是开发专项信贷产品“绿贷通·绿讼贷”，对符合“检察+金融”的个人、个体工商户或企业进行建档评级并发放信贷资金，同时做好客户经理网格化管理等工作。三是积极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将生态保护修复及整改行为融入生态账户评价指标体系，通过金融手段，培养客户的环保意识，形成检察机关主导、农商银行主抓、全民参与建设美丽家园的社会共识。四是坚持在“成本可负担，商业可持续”的原则下，为普惠群体提供低成本的绿色普惠金融服务，“绿讼贷”最低可执行 LPR 利率。五是坚持在“客户可甄别，风险可控制”的条件下，为被公诉人提供绿色普惠信贷资金，按照“先评级、后授信、再用信”的流程，制定“贷前、贷中及贷后”细则，对“绿讼贷”实行全流程管理。

取得成效：一是促使思维观念得到转变。机制的推广，较好的发挥了金融支持环境保护的关键作用，塑造了助推形

成绿色生产生活理念，引导形成了绿色普惠发展社会新风尚的先行典范。二是促使生态环境破坏得到修复。逐渐从根源上解决赤水河流域畜禽养殖粪污直排对耕地破坏及水源污染导致的环境破坏问题。三是促使生态保护行为价值得到实现。将客户的生态保护行为纳入生态账户评价指标，为探索建立绿色普惠诚信体系积累实践经验，助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建设取得实效，助力大方县在全省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点县评价中获得第二名的好成绩。

9.支持普惠主体及中小企业绿色发展情况

9.1 支持有机食品持证企业

贵州**公司是大方县天麻产销民营企业，主营业务为天麻种植及天麻产品产销，主要产品为天麻及天麻粉、天麻酒等。公司采取“公司+合作社+农户”生产模式，配备“两厂一基地”（天麻菌种及天麻初加工厂房、天麻深加工厂房、天麻种植基地），先后申报了发明专利5项，商标12枚，获得“贵州省高新技术企业”“贵州省创新型企业”“贵州省农业产业化经营龙头企业”“贵州省林业产业化经营龙头企业”“贵州省扶贫龙头企业”“贵州名牌农产品”“绿色消费品牌荣誉证书”“优质农产品”“贵州省著名商标”等荣誉称号，是有机食品认证企业。

为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支持该公司长足发展，大方农商银行探索出“再贷款+绿色认证核心企业+合作社+农户”模式，多次向其发放“两建两优”、支农支小等低利率贷款。近年来，累计获得本行贷款 6796 万元，其中使用再贷款资金支持 4646 万元，现有贷款余额 778 万元，年利率 4.50%。

在银行信贷资金的支持下，该公司逐步成长为集天麻科研、种植、初加工、深加工及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公司的发展更加规范化、规模化、产业化及品牌化，更加具备长远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在以该公司为产业链核心企业的带动下，其上下游其他普惠主体获得贷款 16830.20 万元（获得再贷款支持 6564.52 万元），带动小微企业户 365 家，解决了 1544 户农户（含易地扶贫搬迁 44 户）的就业问题，同时也带动了天麻种植基地周边的 838 户贫困户脱贫致富。

9.2 支持绿色食品持证企业

贵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刺梨果汁加工生产及销售的企业，主营业务为刺梨种植、加工及销售；饮料（果汁机蔬菜汁类）生产与销售；其他酒类（配制酒）生产与销售；食品生产与销售；进出口贸易。公司采取“公司+基地+农户”的农、工、商一体化，产、供、销一条龙的生产经营模式，拥有自动化生产线，具备年产刺梨饮料 240 00 吨，刺梨酒 6000 吨的生产能力。产品目前已获得危害分

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证书、绿色食品证书等。

为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支持该公司长足发展，大方农商银行利用“再贷款+绿色认证核心企业+合作社+农户”模式，多次向其发放“两建两优”、支农支小等低利率贷款，累计获得贷款支持 1500 万元，其中使用再贷款资金支持 1000 万元，现有贷款余额 400 万元，年利率 4.50%。

10.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2023 年度，本行印发并执行《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数据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将数据安全纳入数据治理体系范畴，沿用数据治理组织架构，按照数据治理议事规则开展数据安全工作，分为决策机构、管理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四层组织架构。一是董事会是数据安全管理的决策机构，对数据安全承担最终责任，负责审批或授权审批与数据安全相关的重大事项；二是高级管理层是数据安全的管理机构，开展和授权开展数据安全管理工作，贯彻董事会数据安全管理工作要求，定期向董事会报告数据安全管理工作情况。高级管理层下设数据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开展数据安全管理工作，数据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信息科技部门，负责常态牵头推进数据安全管理工作；三是信息科技部门是数据安全

的归口管理部门，主要负责牵头开展数据安全管理工作，根据省联社统一规划开展或落实数据安全定级工作，建立统筹协调、分工负责的数据安全管理机制，落实数据安全规划行动，信息科技部门是数据安全的技术执行部门，负责在技术层面落实相关的数据安全管理策略，根据省联社统一规划完善信息系统数据安全功能，对数据全生命周期中的数据采集、数据传输、数据存储、数据加工、数据销毁等环节实施技术管控。

附件：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活动和投融资活动碳排放核算报告